

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網路祭祀作業系統不當使用行為

- 一、未遵守相關法令規範。
- 二、任何未經授權之行為。
- 三、傳送任何違反中華民國技術資料輸出等相關法令之資料。
- 四、刊載、傳輸、發送或儲存任何誹謗、詐欺、傷害、猥褻、色情、賭博或其他一切違反法令之檔案或資料。
- 五、刊載、傳輸、發送或儲存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的資料。
- 六、未經同意收集他人本系統內資料及其他個人資料。
- 七、未經同意擅自摘錄或使用會員服務內任何資料庫內容之全部或一部。
- 八、刊載、傳輸、發送、儲存病毒、或其他任何足以破壞或干擾系統或資料的程式或訊息。
- 九、破壞或干擾會員服務的系統運作或違反一般網路禮節之行為。
- 十、在未經授權下進入會員服務系統或是與系統有關之網路、或冒用他人帳號或偽造使用者辨識資料傳送郵件，企圖誤導系統管理者之判斷。
- 十一、任何妨礙或干擾其他使用者使用會員服務之行為。
- 十二、任何透過不正當管道竊取會員服務之會員帳號、密碼或存取權限之行為。
- 十三、其他不符合會員服務所提供的使用目的之行為。